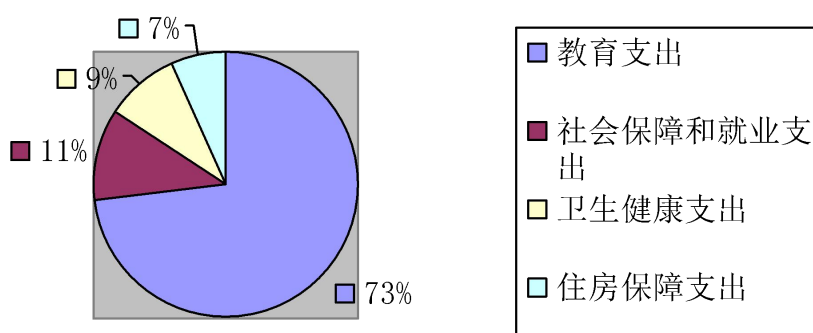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海东市教育局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海东市教育局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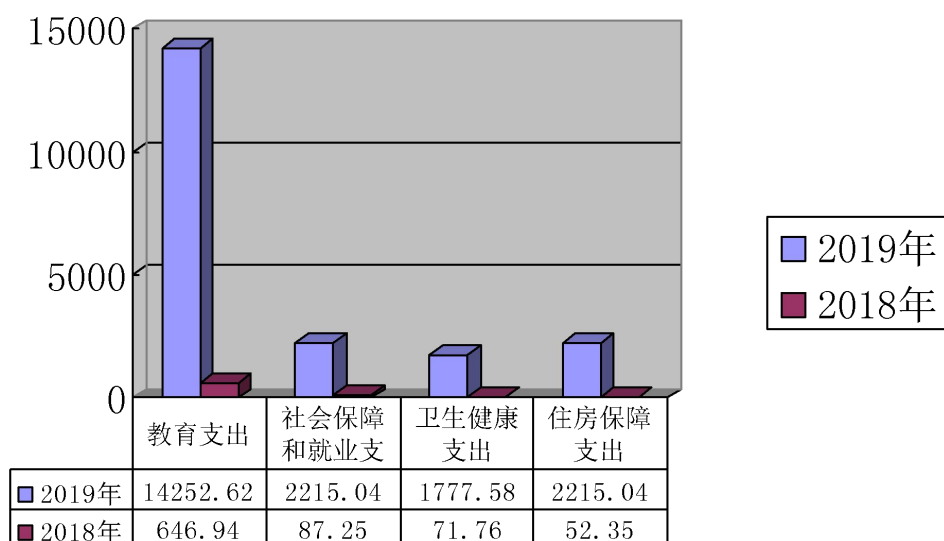
海东市教育局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9541.95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18683.65 万元，主要是乐都区和平安区高中和特校上划，2019 年高中和特校归市教育局直属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541.9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14252.6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15.0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777.5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96.71 万元。



二、关于海东市教育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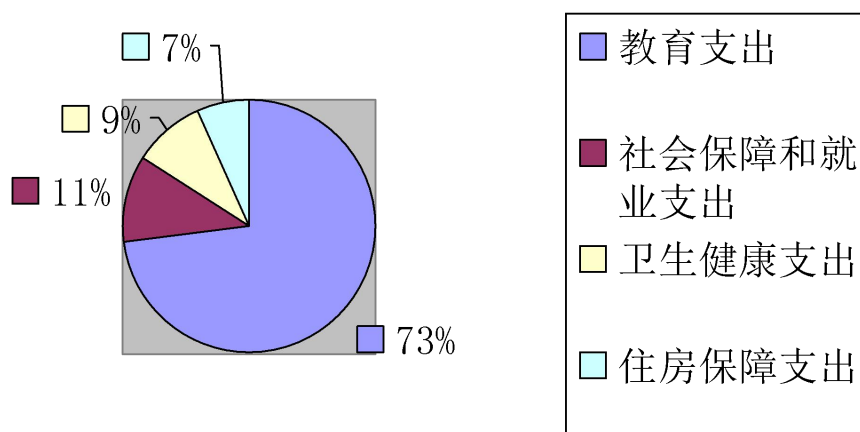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海东市教育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9541.95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18683.65 万元，主要是乐都区和平安区高中和特校上划，2019 年高中和特校归市教育局直属管理。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教育支出 14252.62 万元，占 7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15.04 万元，占 11%，卫生健康支出 1777.58 万元，占 9%，住房保障支出 1296.71 万元，占 7%。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教育支出（类）教育事务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9年预算数为208.37万元，比2018年增加5.68万元，2.8%。主要是：人员增加，工资增加。

2、教育支出（类）教育事务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事务管理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1395万元，比2018年增加950.75万元，增长214%。主要是：人员增加，工资增加。

3、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2019年预算数为10660.66万元，比2018年增加10660.66万元。主要是：上年市教育局无高中，乐都区和平安区高中上划，2019年高中归市教育局直属管理。

4、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1847万元，比2018年增加1847万元。主要是：上年市教育局无高中，乐都区和平安区高中上划，2019年高中归市教育局直属管理。

5、教育支出（类）特殊教育（款）其他特殊教育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141.95万元，比2018年增加141.95万元。主要是：上年市教育局无特校，乐都区和平安区特校上划，2019年特校归市教育局直属管理。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19年预算数为43.88万元，比2018年增加43.88万元。主要是：从2019年开始退休人员统筹外工资由原社保发放调整为单位发放。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项）2019年预算数为2161.19万元，比2018年增加2073.94万元，增长2377%。主要是：乐都区和平安区高中和特校上划，2019年高中和特校归市教育局直属管理，工资调整，缴费基数增加。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019年预算数为9.97万元，比2018年增加8.92万元，增长850%。主要是：乐都区和平安区高中和特校上划，2019年高中和特校归市教育局直属管理，人员增加。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19年预算数为28.95万元，比2018年增加3.8万元，增长15.11%。主要是：政策性调资，医疗保险增加。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19年预算数为1700万元，比2018年增加1666.68万元，增加5002.04%。主要是：政策性调资，医疗保险增加。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48.63万元，比2018年增加46.99万元，增加2865.24%。主要是：乐都区和平安区高中和特校上划，2019年高中和特校归市教育局直属管理，生育保险缴费增加。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9年预算数为1296.71万元，比2018年增加1244.36万元，增长2377%。主要是：乐都区和平安区高中和特校上划，2019年高中和特校归市教育局直属管理，工资增加，住房公积金缴费增加。

三、关于海东市教育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东市教育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6783.9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6488.3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6646.79万元、津贴补贴4523.03万元，奖金12.63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161.1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77.58 万元，住房公积金 1296.71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48 万元，退休费 42.95 万元，生活补助 9.97 万元；

公用经费 295.6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9.93 万元、印刷费 3.6 万元，水费 3.6 万元，电费 3.6 万元，邮电费 3.6 万元，取暖费 14.4 万元，差旅费 16.2 万元，会议费 5.4 万元，培训费 7.2 万元，公务接待费 7.2 万元，工会经费 216.1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0.47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 万元。

四、关于海东市教育局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海东市教育局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9.7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0.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减少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5 万元，不变；公务接待费 7.2 万元，减少 0.2 万元。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18 年减少主要是：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五、关于海东市教育局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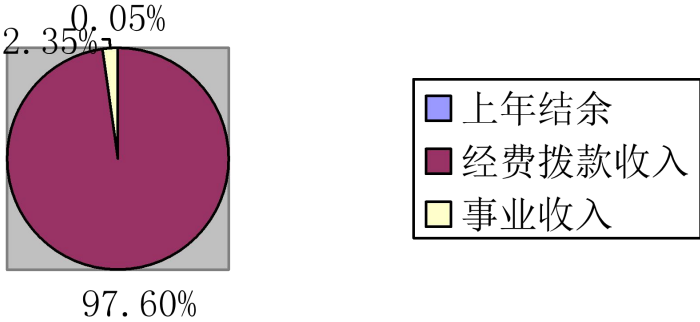
海东市教育局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海东市教育局 2019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海东市教育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余等；支出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海东市教育局 2019 年收支总预算 19551.82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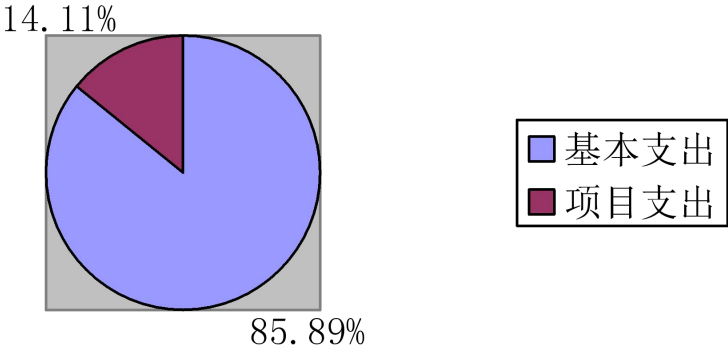
七、关于海东市教育局 2019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东市教育局 2019 年收入预算 19551.82 万元, 其中: 上年结余 9.87 万元, 占 0.05%;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082.95 万元, 占 97.6%; 事业收入 459 万元, 占 2.35%。



八、关于海东市教育局 2019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东市教育局 2019 年支出预算 19551.82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16793.82 万元, 占 85.89%; 项目支出 2758 万元, 占 14.11%。



九、关于海东市教育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1、教育支出（类）教育事务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事务管理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911万元，比2018年增加833万元，增长1067.95%。主要是：上年六年行动计划未列入单位项目计划，本年六年行动计划列入单位计划300万元；高中事业收入。

2、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1847万元，比2018年增加1847万元。主要是：上年无高中，乐都区和平安区高中上划，2019年高中归市教育局直属管理。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年海东市教育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95.62万元，比2018年预算增加214.36万元，增长263.8%。主要是乐都区和平安区高中和特校上划，2019年高中和特校归市教育局直属管理，学校工会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19年海东市教育局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840.3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416.3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36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59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底，海东市教育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5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其他用车4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年海东市教育局专项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758万元,其中:

1、项目规划编制审核及项目管理工作经费5万元,绩效目标审核编制各类教育项目建设规划,争取项目建设资金;管理县(区)教育项目,开展检查活动,确保工程建设质量和项目实施进度,完成年度目标任务;根据市政府安排,实施市管教育建设项目。

2、网络及信息维护费5万元,绩效目标考务巡视指挥系统的日常维护和新旧设备的更新。

3、市委教工委工作经费20万元,绩效目标开展全市教育系统党组书记、党务思政工作人员培训,提高学校党建工作科学化水平,增强思想政治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4、高中教研经费6万元,绩效目标为全面提高高中教师业务素质,提高教育教学质量,进行学科教学研究,教育教学学术活动,教学竞赛,教育学科研究,教育质量监测,教研员继续教育培训。

5、高考上线考生档案审查工作经费8万元,绩效目标海东市二本上线考生的高考档案审查工作;封堵高考移民,维护我省高考的公平公正。

6、组织国家及省市级考试工作经费10万元,绩效目标完成全市高考、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全国成考巡视检查任务;完成自学考试、教师资格考试的考务工作。

7、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工作经费13万元,绩效目标完成当年初中升学考试工作。

8、平安建设工作经费 5 万元，绩效目标加强、完善我局各项安保设施，继续推进全市各级给类学校平安建设工作。

9、招聘教师工作经费 5 万元，绩效目标通过“省定标准、市州考招”的机制和措施，严把乡村教师入口招聘关，为全市缺编乡村学校配置合格师资，从源头上保证新聘教师质量。

10、青海省教育统计管理工作经费 4 万元，绩效目标根据省厅安排，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教育统计上报。

11、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估经费 11 万元，绩效目标政府督导检查教育职责，100%全覆盖。

12、教育教学 6 年行动计划 300 万元，绩效目标均衡发展国家验收、控辍保学、义务教育入学巩固经费等。

13、实属高中教育办学经费补助 1457 万元，绩效目标完成高中学校教育教学活动经费保障。

14、市属学校班主任津贴 60 万元。绩效目标充分调动班主任的工作积极性保证按规定及时发放班津。

15、市特殊学校临聘人员报酬 21 万元，绩效目标保证学校教育教学工作顺利进行足额发放临聘人员工资。

16、高中国家助学金地方配套 118 万元，绩效目标按标准发放高中国家助学金。

17、特殊教育地方配套资金 5 万元，绩效目标保障特殊学教教育教学活动的开展。

18、普通高中补助地方配套 6 万元，绩效目标保证高中教育教学活动的正常进行。

19、绩效工资 180 万元，绩效目标充分发挥教师的工作积极性按时发放教师绩效工资。

20、高中教育经费补助 459 万元，绩效目标高中学费及住宿费收费收入及择校费收入安排。

21、普通高考、成人考试、高中学业水平测试考务费 60 万元，绩效目标保证各类考试正常有序进行。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教育收费收入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租赁收入,经营服务收入等。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 教育支出 (类) 教育管理事务支出(款) 行政运行 01(项):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二) 教育支出 (类) 教育管理事务支出(款)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教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 教育支出 (类) 普通教育(款) 高中教育(项):是指各部门举办的高级中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等举办的高级中学资助,如捐赠、补贴等。

(四) 教育支出 (类) 特殊教育(款) 其他特殊教育支出(项):是指用于其他特殊教育方面的支出。

(五)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是指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是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类) 抚恤(款) 死亡抚恤(项):是指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八) 卫生健康支出 (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是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九) 卫生健康支出 (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是指财政部门安排的用于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十) 卫生健康支出 (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是指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如生育保险等。

(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是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其他

(一)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 **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

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四、部门专业类名词

无